

证券代码：000989

证券简称：九芝堂

公告编号：2022-051

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本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事项，在听取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汇报和相关说明后，经过认真讨论，本人对该事项予以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判断，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本人同意提名王永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前述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有关规定，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，能够胜任所任岗位职责的要求。本人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选举。

2、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

公司聘任张梁彬先生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是根据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进行的，前述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本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条件。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次聘任合法有效，同意此次聘任。

3、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

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、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。我们一致同意本次

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,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: 孙健、谢丰、宋廷锋

2022年7月30日